

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任及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公司独立董事辞职的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第八条“独立董事原则上最多在三家境内上市公司担任独立董事”的要求，夏立安先生考虑到其任职独立董事的境内上市公司已超过三家，于近日向公司董事会提交辞呈，申请辞去所任独立董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以及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夏立安先生的辞职申请将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的独立董事后生效。

夏立安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对夏立安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对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公司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3年12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并经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通过，董事会同意提名王亮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王亮先生将同时接任之前由夏立安先生担任的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以及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自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4日

附件：王亮先生简历

王亮先生，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浙江大学博士，杭州市高层次人才。现任杭州上美世宁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法人代表、执行董事。曾就职于上市证券公司、国有大型投资公司和大型股份制银行等知名金融机构，具有多年投资研究和资本市场工作经验，熟练掌握各类行业公司投资和研究方法，各类投、融资项目经验丰富。

截至目前，王亮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